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1-128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形成了修订稿，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一、特别提示

修订前：

四、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为88人，包括公司公告本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按规定不能成为激励对象的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89.6271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8241%。

九、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绩效考核指标包括公司业绩指标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公司业绩考核指标需满足以下条件：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	--------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	2021年公司净利润较2020年增长率不低于38%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10%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5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54%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考核参照《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修订后：

四、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为 77 人，包括公司公告本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按规定不能成为激励对象的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29.8124 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4474%。

九、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绩效考核指标包括公司业绩指标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公司业绩考核指标需满足以下条件：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2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9%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10%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5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54%

注：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考核参照《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执行。

二、第三章 激励计划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修订前：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88 人，包括：

-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2、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修订后：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77 人，包括：

- 1、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三、第四章 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

修订前：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来源、数量及分配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89.6271 万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8241%。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李许初	财务总监	67,673	2.3366%	0.0426%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87 人		2,828,598	97.6634%	1.7815%
合计			2,896,271	100.0000%	1.8241%

四、激励对象获授和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除满足上述条件外，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考核年度为 2021 年、2023 年和 2025 年，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

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	2021年公司净利润较2020年增长率不低于38%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10%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5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54%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份额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3、绩效考核指标设立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强调利润增长，能够绑定激励对象个人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考虑到整个宏观经济所处环境及公司历史盈利水平，并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在新经济领域的盈利能力成长情况，本次公司层面考核指标选取未来五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作为重点考核指标。本次激励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以 2020 年为基准，设置考核年度 2021 年、2023 年和 2025 年的累计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 38%、410%、854%的目标合理合规。

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授予价格或限制性股票数量后，须及时公告并通知激励对象。公司将聘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及《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

2、因其他原因需要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或其他条款的，应经董事会做出决议后，重新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

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程序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上述已列明的原因调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后，应及时公告。公司将聘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及《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

2、因其他原因需要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价格的，应经董事会做出决

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修订后：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来源、数量及分配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29.8124 万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4474%。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77 人		2,298,124	100.0000%	1.4474%
合计			2,298,124	100.0000%	1.4474%

四、激励对象获授和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除满足上述条件外，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考核年度分别为 2021 年至 2022 年、2023 年和 2025 年，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

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2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9%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10%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锁期	2021年至2025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54%

注：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份额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3、绩效考核指标设立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强调利润增长，能够绑定激励对象个人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考虑到整个宏观经济所处环境及公司历史盈利水平，并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在新经济领域的盈利能力成长情况，本次公司层面考核指标选取未来五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作为重点考核指标。本次激励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以 2020 年为基准，设置考核年度 2021 年至 2022 年、2023 年和 2025 年的累计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 209%、410%、854%的目标合理合规。

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授予价格或限制性股票数量后，须及时公告并通知激励对象。公司将聘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及《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

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上述已列明的原因调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后，应及时公告。公司将聘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及《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

四、第五章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修订前：

一、限制性股票价值的计算方法及参数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成本=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收盘价，并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

1、标的股价：75.70 元/股（假设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与 2021 年 11 月 9 日收盘价持平）

2、有效期分别为：1 年、3 年、5 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解锁日的期限）

3、授予价格：37.22 元/股

二、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解锁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假设公司 2021 年 11 月授予限制性股票，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021 年-2026 年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总费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1,144.85	891.59	4,792.29	2,006.07	1,820.33	891.59	742.99

修订后：

一、限制性股票价值的计算方法及参数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成本=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收盘价，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

1、标的股价：83.70 元/股（假设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收盘价持平）

2、有效期分别为：1 年、3 年、5 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解锁日的期限）

3、授予价格：37.22 元/股

二、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解锁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假设公司 2021 年 12 月授予限制性股票，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021 年-2026 年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总费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0,681.68	427.27	4,860.16	1,922.70	1,833.69	854.53	783.32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一、特别提示

修订前：

2、本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股票期权，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 1,272.7246 万份，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 1,272.7246 万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8.0159%。上市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3、本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86 人，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8、激励对象在同时达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的前提下，可按本计划约定的比例进行行权。

本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2 年、2024 年和 2026 年，每个行权期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的条件之一。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2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9%
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4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25%
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6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89%

修订后：

2、本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股票期权，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 1,303.1323

万份,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 1,303.1323 万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8.2075%。上市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3、本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75 人,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8、激励对象在同时达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的前提下,可按本计划约定的比例进行行权。

本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1 年至 2022 年、2024 年和 2026 年,每个行权期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的条件之一。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2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9%
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4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25%
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6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89%

注: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第四章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修订前: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86 人,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修订后: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75 人,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三、第五章 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数量和分配情况

修订前：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数量

本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股票期权，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 1,272.7246 万份，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 1,272.7246 万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8.0159%。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股）	占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徐文静	董事、副总经理	434,192	3.4115%	0.2735%
2	何高强	董事	280,000	2.2000%	0.1764%
3	贺梓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69,637	12.3329%	0.9886%
4	李许初	财务总监	1,468,116	11.5352%	0.9247%
5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82 人		8,975,301	70.5204%	5.6529%
合计			12,727,246	100.0000%	8.0159%

修订后：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数量

本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股票期权，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 1,303.1323 万份，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 1,303.1323 万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8.2075%。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股）	占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徐文静	董事、副总经理	434,192	3.3319%	0.2735%
2	何高强	董事、副总经理	280,000	2.1487%	0.1764%
3	贺梓修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569,637	12.0451%	0.9886%
4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72 人		10,747,494	82.4743%	6.7690%

合计	13,031,323	100.0000%	8.2075%
----	------------	-----------	---------

四、第八章 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

修订前：

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三）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2 年、2024 年和 2026 年，每个行权期考核一次，各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2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9%
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4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25%
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6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89%

（四）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考核参照《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若个人绩效考核满足行权条件，激励对象根据考核结果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期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申请行权；若个人绩效考核未满足行权条件，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可行权的部分，由公司注销，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

三、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划考核指标分为两个层次，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净利润（指合并报表口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的增长率，能够综合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有助于提升公司竞争能力以及调动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修订后：

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三）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1 年至 2022 年、2024 年和 2026 年，每个行权期考核一次，各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2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9%
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4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25%
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2021 年至 2026 年公司累计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89%

注：上述各年度净利润指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四）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考核参照《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执行。若个人绩效考核满足行权条件，激励对象根据考核结果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期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申请行权；若个人绩效考核未满足行权条件，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可行权的部分，由公司注销，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

三、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划考核指标分为两个层次，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增长率，能够综合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有助于提升公司竞争能力以及调动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五、第十章 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

修订前：

二、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期权价值的计算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 1,272.7246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预测算（授予时进

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75.70 元/股（假设授权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与 2021 年 11 月 9 日收盘价持平）；

（2）有效期分别为：2 年、4 年、6 年（授权日至每期首个可行权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7.7140%（中小综指最近 1 年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2.51%、2.67%、2.82%（分别采用对应期限的国债到期收益率）

2、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假设公司 2021 年 11 月末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按照前述测算，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公司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摊销总费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9,694.20	441.94	2,651.63	2,464.96	1,531.59	1,386.97	663.87	553.23

修订后：

二、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期权价值的计算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 1,303.1323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83.70 元/股（假设授权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收盘价持平）；

（2）有效期分别为：2 年、4 年、6 年（授权日至每期首个可行权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7.7140%（中小综指最近 1 年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2.51%、2.67%、2.82%（分别采用对应期限的国债到期

收益率)

2、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假设公司 2021 年 12 月末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按照前述测算，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公司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摊销总费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14,970.09	351.11	4,213.34	4,054.08	2,302.16	2,191.11	969.54	888.74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